

济宁学院文件

济院政字〔2018〕95号

关于印发《济宁学院 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和《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实施方案》（鲁教高字〔2014〕21号）文件精神，为扎实做好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学校制定了《济宁学院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现将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宁学院

2018年12月5日

济宁学院

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和《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实施方案》（鲁教高字〔2014〕21号）文件精神，为扎实开展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促进学校内涵建设，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评建工作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牢固树立本科教学工作中心地位，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推进内涵建设、特色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建设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大学奠定坚实基础。

二、评建工作思路

按照山东省教育厅2019年上半年对我校进行审核评估的工作安排，全面总结本科教学合格评估以来学校在定位与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等方面所取得的成绩和经验，深入查找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一步明确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深化教学改革，加强内涵建设，强化师资及教学资源建设，健全质量保障体系及其长

效运行机制，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水平。

三、评建工作内容

根据审核评估的总体要求，评建工作紧扣“定位与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6个项目以及特色项目（包含24个审核要素、69个审核要点）展开。所有评建工作围绕提高“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与国家和社会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教师和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进行，以此提高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效果的达成度。

四、评建工作机构

为切实加强评建工作的组织领导，学校成立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工作办公室（简称评建办）；为推进评建工作的顺利开展，设立12个重点项目组，各教学单位成立评建工作组。

（一）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郁章玉 吕灵昌

成 员：马 恩 刘德胜 朱松涛 许记中 李继凯
王旭英

主要职责：

1. 研究部署和协调全校评建总体工作；
2. 分析研究评估政策，研究决定评建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3. 审定学校评建工作方案、自评报告等重要材料；
4. 向教育部、省教育厅汇报学校评建工作。

(二) 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办公室

主任：朱松涛

成员：李凡路 朱桂林 李传银 马新蕾 孙文
李洪伟 徐俊凯 卿勇 胡国梁 刘丽苹
武泉林

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评建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统筹全校评建工作；
2. 制定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分解评建任务，落实目标责任，细化工作安排，建立评建工作专题网站；
3. 指导各部门单位评建工作，负责解读评估要素、审核要点的内涵，协调、处理评建工作中的共性问题；建立工作推进通报制度，及时公布评建工作进展情况；
4. 撰写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数据分析报告、办学特色报告、整改工作报告等相关材料；
5. 负责向教育厅、教育部等上级部门的请示，按要求上传各种材料；
6. 负责审核评估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与归档工作；负责专家案头材料的准备工作；负责制定专家进校接待工作方案。

(三) 评建工作重点项目组

1. “办学定位与办学特色”项目组

组 长：郁章玉 吕灵昌

成 员：李凡路 邓新民 朱桂林 李传银 刘广军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1.定位与目标（除 1.3.3 外）”“办学特色”项目的评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撰写相关综述材料；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2. “师资建设”项目组

组 长：吕灵昌

成 员：冯 晶 李传银 邓新民 史仍洲 赵 洁

各系（院、部）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2.师资队伍”的评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完成相关综述材料；对各教学单位师资队伍情况进行梳理，有针对性支持、指导、检查教学单位开展评建工作；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3. “教学经费”项目组

组 长：吕灵昌

成 员：刘广军 李传银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3.1 教学经费”的评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完成相关综述材料；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4. “教学设施”项目组

组 长：王旭英

成 员：张永强 刘 欣 苑壮东 苏 宁 夏可树

韩 华 各系（院、部）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3.2 教学设施”的评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完成相关综述材料；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5. “科研工作”项目组

组 长：刘德胜

成 员：赵 洁 李传银 邓新民 马新蕾

各系（院、部）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1.3.3 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促进人才培养措施与成效”“4.2.2-1 教学内容对人才培养目标的体现（1）”的评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完成相关综述材料；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6. “教学运行与质量保障”项目组

组 长：朱松涛

成 员：李传银 王东艳 苏 宁 李凡路 苑壮东

马新蕾 魏 民 张书义 朱桂林

各系（院、部）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3.3 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3.4 课程资源”“3.5 社

会资源”“4. 培养过程（除 4.2.2-1、4.4 外）”“6. 质量保障”的评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完成相关综述材料；完成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和教学管理规章制度的修订、汇编工作；检查教学单位人才培养方案执行情况；指导和检查教学单位教学档案建设工作；指导各教学单位专业剖析和课程分析准备工作；开展教学质量提升活动，确保教师教学质量全面过关；指导和检查教学单位实践教学开展情况；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7. “学生社团与第二课堂”项目组

组 长：马 恩

成 员：马新蕾 李传银 张书义 各系（院、部）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4.4 第二课堂”的评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完成相关综述材料；对学校“第二课堂”建设情况进行梳理，有针对性指导、检查教学单位开展评建工作；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8. “学生发展”项目组

组 长：王旭英

成 员：夏可树 王东艳 李传银 马新蕾 苑壮东

张书义 各系（院、部）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5.2 学生指导与服务”“5.3 学风与学习效果”的评

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完成相关综述材料；对教学单位学生发展情况进行梳理，有针对性指导、检查教学单位开展评建工作；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9. “招生就业”项目组

组 长：朱松涛

成 员：王东艳 张书义 李凡路 各系（院、部）负责人

工作职责：负责“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中“5.1 招生及生源情况”“5.4 就业与发展”的评建工作；编制相关支撑材料目录、整理支撑材料，并完成相关综述材料；对教学单位招生就业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梳理，有针对性指导和检查教学单位开展评建工作；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10. 宣传组

组 长：马 恩

成 员：邓新民 苏 宁 马新蕾 夏可树

工作职责：利用多种媒体宣传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成就；积极开展校园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制定评估专家进校期间的新闻宣传工作应急预案；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11. 育人环境提升组

组 长：李继凯

成 员：张永刚 王 军 刘 翔 夏可树

工作职责：推进学生生活组团项目建设，优化学校办学条

件；提升校园的美化、绿化、亮化建设水平；做好教学、生活设施的维修维护；排查排除各类安全隐患，进一步提升校园安全稳定整体水平；完成其他相关评建工作。

12. 督查组

组 长：许记中

成 员：吕祥华 李刘成 李凡路

工作职责：对各重点项目组、各部门单位评建任务完成落实情况督促检查；鼓励广大干部教师干事创业、勇于担当，倡树评建工作的先进典型，对不作为、不担当的单位和个人实施问责。

（四）各教学单位评建工作组

各教学单位成立由党政负责人任组长的评建工作组，按照审核评估要求和学校评建工作方案，结合本单位实际，查摆存在问题，细化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配合学校评建办和评建工作组重点项目组完成评建工作；强化教学运行管理、质量监控与保障；规范做好教学档案的建设工作；做好专业剖析、课程分析的准备工作；做好试卷、毕业论文（设计）的整理归档工作。

五、工作安排

评建工作分五个阶段实施：

（一）动员与学习阶段（2018年12月）

通过深入宣传、动员，组织学习《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

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方案》《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制定学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印发审核评估学习材料，全面启动和部署审核评估工作，各重点项目组、各部门单位制定评建工作计划，宣传发动，明确责任，分解任务。

（二）自评与自建阶段（2019年1月—4月中旬）

各重点项目组、各部门单位根据学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方案，对照审核评估的标准、要求，梳理日常教学和管理工作的各个环节，全面检查工作状况，准确把握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加强整改和建设，确保完成各项评建任务；学校开展专项检查、督导、预评，重点整改、逐项落实、优化提高，全力做好审核评估准备工作。

（三）改进与迎评阶段（2019年4月中旬—5月中旬）

针对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查缺补漏，及时改进，为接受专家组进校评估做好准备工作。

（四）专家进校评估阶段（以省教育厅确定的时间为准）

积极配合评估专家开展审核评估工作。

（五）整改和提高阶段（专家离校后）

根据专家组的反馈意见，制定整改工作方案，按时向教育厅、教育部报送；全面启动整改工作，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水平。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全体师生员工要充分认识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的目的和意义，要将此次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作为实现学校内涵发展、全面提升教学质量、提高学校办学声誉的难得机遇。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将思想认识统一到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上来，凝心聚力，精心组织，全面落实，努力营造良好的评建氛围。

（二）明确任务，落实责任。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研读《审核项目及要素释义》等文件，根据《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制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工作举措，确保评建工作取得实效。

（三）通力协作，保证质量。各部门单位要通力合作，牵头部门要主动担负主要责任，相关责任部门要主动配合；要定期检查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并及时向评建工作领导小组、评建办汇报；要把任务下达、项目推进、材料建设、督促检查等各项工作有机结合，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评建工作任务。

（四）严明纪律，加强督查。评建工作事关学校发展大局，各部门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严明工作纪律，确保将主要精力投入到评建工作中来，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学校纪检监察、组织等部门及评建办要及时对各部门单位开展评建工作的情况进行有针对性地督查，确保各项评建工作扎实推进。

附件：济宁学院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分工一览表

济宁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8年12月5日印发
